

泰安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组织文明单位包保网格开展“泰安小美” 疫情防控志愿服务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文明办，泰安高新区、泰安旅游经济开发区、泰山景区、泰安市徂汶景区党委宣传部，市委市直机关工委、市卫健委、市直及省属以上驻泰有关文明单位：

各级文明单位和志愿者是疫情防控的重要力量，作出了积极贡献。为充分发挥文明单位和志愿者在疫情防控中的担当示范作用，经研究决定，文明单位与文明城市创建结对共建小区继续开展“泰安小美”疫情防控志愿服务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各文明单位按照《提高城乡文明程度文明单位结对共建工作实施方案》（泰文明办〔2020〕23号）中《文明单位结对共建小区任务分工表》，明确专人负责组织，自2021年1月25日（星期一）起，积极主动到包保网格开展“泰安小美”疫情防控志愿服务活动。服务次数和人数，按照社区防疫需求确定。要保持一定的服务频次和服务质量。

2. 各文明单位要选派工作热情高、责任心强、身体健康的同志到结对共建的小区按照“网中有格、格中有点、点中

有人、人有其责”的网格设置要求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志愿者穿着“泰安小美”志愿者红马甲，佩戴好口罩，做好自我防护措施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凡是有感冒、发烧等症状的人员一律不准参与志愿服务活动。

3. 各文明单位志愿者要服从街道、社区的工作安排，依法有序开展志愿服务。主动与原结对社区（小区）联系，根据社区需求，协助社区工作人员开展防疫宣传、健康码查验、体温检测、消毒清洁以及文明劝导、精神文明建设教育、秩序维护、卫生清理、心理疏导等志愿服务活动。

4. 市文明办、市委市直机关工委将对各单位志愿服务活动情况开展督导，志愿服务活动情况纳入文明单位日常管理。市卫健委及疫情防控相关部门要加强各网格的疫情防控指导。各级各单位要注重发现推荐疫情防控中涌现出来的先进典型和生动事迹，市直各媒体要加大宣传报道力度，营造浓厚氛围。

5. 各区文明办要协助文明单位做好与结对共建的小区的对接联系工作，组织社区为文明单位开展志愿服务提供必要帮助。要组织社区认真记录文明单位开展志愿服务活动相关信息等（见表格），每月汇总报市文明办。联系电话：6993629，邮箱：tasccb@126.com。

6. 各县市区组织所属文明单位按照文明城市创建网格设置要求参照执行。

附件：“泰安小美”疫情防控志愿服务活动社区登记表

泰安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1月19日

附件

“泰安小美”疫情防控志愿服务活动

社区登记表

_____区 _____街道 _____社区 _____小区

时 间	单 位	活动时长	参加人员	带队负责人 (签字)